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花蓮分署公示送達公告

主旨：公示送達本分署 113 年度菸罰執專字第 137223 號義務人葉亞倫案件，應送達與義務人之執行命令(收取存款)1 件，公告黏貼本分署公告欄，前開執行命令由本分署廉股書記官保管，義務人得隨時向該股書記官領取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 78 條至第 81 條。

分署長 **施淑琴**